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2年5月17日，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。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注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中市协注[2022]SCP246号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2022年7月25日起2年内有效。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三、公司应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》和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簿记建档发行工作规程》开展发行工作。

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通知书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在注册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，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7日